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0-009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以现场及电话会议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等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曹璋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7 名,亲自出席董事 7 名,公司监事及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已就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26,622,371.23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2,117,286.49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32 元/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237,039,099.79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887,758,779.36 元。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认为公司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 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 元现金(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了《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审计机构 2019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审计机构 2019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考虑到公司业务规模、业务复杂度、市场的普遍情况,同意公司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服务费 108 万元,含 6%的增值税。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确定审计机构 2019 年度审计费用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审计工作的业务规模、业务复杂度及市场的普遍情况确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度的审计费用。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审计机构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同意公司分别向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贰亿伍千万元授信额度、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授信额度、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福田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授信额度、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授信额度、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伍千万元授信额度,具体金额、授信期间以最终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公司在授信期间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2)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经营实际需要,在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内制订和决定具体的融资计划和融资条款,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3)该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①下一笔新的授信额度得到批复,或②2021 年 4 月 30 日两者中较早之日有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和目前市场环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8,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1)下一笔新的授权额度得到批复,或(2)2021 年 6 月 30 日两者中较早之日有效,额度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1)下一笔新的授权额度得到批复,或(2)2021 年 6 月 30 日两者中较早之日有效,额度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6、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与年度奖金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长曹璋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公司副董事长王建青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董事龙燕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前述三位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发表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7、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激励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长曹璋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公司副董事长王建青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董事龙燕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前述三位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18、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暨年度经营建议计划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已经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注册资本发生变化,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 131,713,803 股调整为 131,497,223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31,713,803 元调整至 131,497,223 元。公司章程相关内容修改如下:

原条款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1,713,803 元。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1,497,223 元。
第二十二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31,713,803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31,713,803 股,其他种类股零(0)股。	第二十二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31,497,223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31,497,223 股,其他种类股零(0)股。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有权就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修改公司章程以及相应的工商注册变更登记,因此本议案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修改后的《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0 年 4 月)》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0-010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等形式向所有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建国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亲自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准则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编制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认为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允的反映了公司 2019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 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求以及目前市场环境的情况下做出的,符合公司《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了《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审计机构 2019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审计机构 2019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规模、业务复杂度、市场的普遍情况,同意公司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服务费 108 万元(含 6%的增值税)。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高素质的专业队伍、丰富的执业经验、严格的内部管理制度,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 3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1)下一笔新的授权额度得到批复,或(2)2021 年 6 月 30 日两者中较早之日有效,额度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1,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1)下一笔新的授权额度得到批复,或(2)2021 年 6 月 30 日两者中较早之日有效,额度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各项业务、各个环节的规范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有效防范。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实际运行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5、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与年度奖金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激励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暨年度经营建议计划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已经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注册资本发生变化,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 131,713,803 股调整为 131,497,223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31,713,803 元调整至 131,497,223 元。公司章程相关内容修改如下:

原条款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1,713,803 元。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1,497,223 元。
第二十二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31,713,803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31,713,803 股,其他种类股零(0)股。	第二十二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31,497,223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31,497,223 股,其他种类股零(0)股。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改后的《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0 年 4 月)》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0-016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56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7.0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2,675.00 万元,发行费用总额为 4,763.3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37,911.70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1054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营销中心建设项目、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和补充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节余资金(含利息/手续费/现金管理收益净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转为营销中心建设项目使用。公司已将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节余资金 922.87 万元(含利息/手续费/现金管理收益净额 25.55 万元)转入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是	23,438.62	24,335.94	15,163.85
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8,473.08	7,575.76	7,575.76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2,139.67
补充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否	3,000.00	3,000.00	3,000.00

2、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7 年 6 月 21 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社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节余资金(含利息/手续费/现金管理收益净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转为营销中心建设项目使用。鉴于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节余资金 922.87 万元(含利息/手续费/现金管理收益净额 25.55 万元)已转入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补充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已使用完毕,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6 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社区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为了便于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变更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用途	银行账户	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募集资金账户储存余额
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8110301012500322795	--	10,394.37
信息化建设项目	766668983566	--	988.79
合计		--	11,383.16

三、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 日上市以来,不存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8,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以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上限 8,000 万元及最长期限 12 个月为基数,按照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以内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4.35%,公司测算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节省财务费用 348 万元。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及进展,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在此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内,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超出预期,公司将及时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公司承诺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 12 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审核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将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3、保荐机构意见

中信证券查阅了安奈儿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相关董事会资料、监事会资料及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后认为: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行为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计划未超过 12 个月。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利益的需要。安奈儿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中信证券同意安奈儿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0-013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该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9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42,117,286.49 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14,602,448.12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6,445,270.75 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94,366,911.57 元,2019 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情况计算如下表:

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282,664,044.69
减:利润分配	21,097,876.80
加:2019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6,445,270.75
减:可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	0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剩余净利润	298,011,438.64
减:计提盈余公积	3,644,527.07
加:其他	0
可供分配利润	294,366,911.57

根据公司实际状况和未来可持续协调发展需求以及 2020 年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公司的影响,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公司需要集中资金用于经营,以确保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

根据 2019 年公司的净利润以及经营性现金流量的情况,以及 2020 年市场环境以及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 元现金(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求以及目前市场环境的情况下做出的,符合公司《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该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股本规模、经营业绩、经营性现金流情况、发展前景和 2020 年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并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我们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0-018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3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现金管理的具体计划

1、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为发行主体是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2、投资额度

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在该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3、决议有效期

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1)下一笔新的授权额度得到批复,或(2)2021 年 6 月 30 日两者中较早之日有效。

4、实施方式

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5、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资金需求。

二、现金管理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理财产品进行投资。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组织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报告公司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审计、监督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董事会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四、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3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1)下一笔新的授权额度得到批复,或(2)2021 年 6 月 30 日两者中较早之日有效,额度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议并讨论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

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业务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运营,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 3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1)下一笔新的授权额度得到批复,或(2)2021 年 6 月 30 日两者中较早之日有效,额度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